

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

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(以下简称“众惠相互”)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7月24日在北京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长宋伟青召集和主持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众惠相互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章程》的规定,所作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会议审议通过各项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:

1.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审议<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2026年上半年战略风险评估及管理报告>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3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2.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审议<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2026年第一、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第三季度工作计划的报告>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3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3.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审议<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信息科技外包风险管理内部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3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4.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审议<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副总经理蒋波任中经济责任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3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

2026 年 7 月 24 日